中共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委员会文件

校党组函字[2021]2号

关于 2021 年 1 月师生"学习日"活动 学习内容的指导意见

各单位:

根据《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关于开展教职工"学习日"活动的指导意见》《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学生"学习日"活动实施方案》,现阶段师生"学习日"活动要结合北京市及学校适度从严从紧疫情防控最新要求,结合学校教学科研管理工作实际,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寒假各项工作。

按照学校党委整体工作安排,现就1月份师生"学习日"活动学习内容提出以下指导性意见:

- 1. 结合实际,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 2020 年度民主生活会的重要讲话、习近平总书记二〇二一新年贺词等最新重要讲话精神, 总结和谋划年度工作。(师生共同开展)
- 2. 结合实际,学习《学院(系)党委会会议议事规则(示范文本)》《学院(系)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(示范文本)》。(分党委、党总支层面开展)
- 3. 结合实际,学习《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关于进一步规范党费工作的通知》(北航党组字[2017]23号)、《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基层党

组织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实施细则(试行)》(北航党组字[2018]13号)等文件精神,做好2020年度党费及党建经费等党务公开工作,做好党员党费缴纳相关工作。(各分党委、党总支及党支部层面开展)

- 4. 各党支部结合实际,学习《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(试行)》相关内容,召开支委会总结 2020 年党支部工作和研究制定 2021 年党支部工作要点等有关工作,并召开党员大会向全体党员汇报相关工作。(师生党支部共同开展)
- 5. 结合实际,学习《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发展教职工党员工作细则》(校党组函字[2020]14号)、《发展学生党员工作细则》(校党组函字[2017]13号),针对党员发展工作进行专项学习研讨,总结典型经验做法。(各级党组织共同开展)
- 6. 结合实际,学习教育部印发的《研究生导师指导行为准则》。 (一线教师重点开展)
- 7. 各单位结合实际,使用"红云领航"智慧党建系统进行"学习日"活动和组织生活的线上记录,并提出使用意见建议。(师生共同开展)

各单位要将"学习日"活动与师生党支部组织生活及学生班会团会等有机结合,以灵活方式开展"三会一课"等组织生活,注重实效,落实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工作等有关具体要求,并实事求是地对活动进行记录。

有关学习资料和内容可在学校 0A 系统以及"学习强国"等网络平台公开资料进行学习。请各单位结合教师和学生党员实际,坚持实事求是、务求实效,开展形式多样、师生喜闻乐见的"学习日"

活动。如有意见建议及典型经验请发至邮箱: studybuaa@buaa.edu.cn。

特此通知。

学校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(组织部代章) 2021年1月5日